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3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2号)。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月12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1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88号海格通信产业园模拟器三楼会议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余青松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95人,代表股份755,570,7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444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651,227,6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239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89人,代表股份104,343,1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043%。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92人,代表股份122,159,0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2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17,815,9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7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89人,代表股份104,343,1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043%。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余青松先生、赵倩女士、钟勇先生、黄刚先生、李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情况如下:

1.01 选举余青松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751,516,4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34%;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8,104,7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811%;

表决结果:当选。

1.02 选举赵倩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751,576,2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13%;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8,164,5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301%;

表决结果:当选。

1.03 选举钟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751,727,7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14%;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8,316,0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8541%;

表决结果:当选。

1.04 选举黄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751,598,8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43%;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8,187,0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485%;

表决结果:当选。

1.05 选举李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751,910,4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8,498,6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036%;

表决结果:当选。

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刘运国先生、韦岗先生、朱义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表决情况如下:

2.01 选举刘运国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751,854,28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081%;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8,442,5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577%;

表决结果:当选。

2.02 选举韦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751,881,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1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8,469,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798%;

表决结果:当选。

2.03 选举朱义坤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752,036,3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22%;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8,624,5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067%;

表决结果:当选。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北京市天元(广州)律师事务所湛小宁律师、于子明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4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1月12日在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88号海格通信产业园模拟器三楼会议中心召开。本次会议是在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均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余青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余青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余青松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名单如下:

1、审计委员会由3人组成:主任委员(召集人)为刘运国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朱义坤先生(独立董事)、赵倩女士;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人组成:主任委员(召集人)为韦岗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刘运国先生(独立董事)、李君先生;

3、提名委员会由5人组成:主任委员(召集人)为朱义坤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刘运国先生(独立董事)、韦岗先生(独立董事)、余青松先生、苏秋霖先生。

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续聘喻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喻斌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续聘毛赵建先生、李铁钢先生、曲焦先生、邓珂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续聘袁万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袁万福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续聘舒剑刚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舒剑刚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舒剑刚先生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20-82085571

传真号码:020-82085000

电子邮箱:hgzqb@haige.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88号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续聘王耿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耿华先生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20-82085571

传真号码:020-82085000

电子邮箱:hgzqb@haige.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88号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肖始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13日

附件:简历

(1)喻斌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3月出生,工程硕士学位。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陕西海通天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广州海格天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州润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海格云熙技术有限公司、武汉嘉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海华电子设计师,军工通信总公司开发一部经理,公司技术开发中心主任、研究所副所长,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

喻斌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36,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毛赵建先生,中国国籍,1976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数据官,西安驰达飞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海格晶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北京海格神舟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陕西海通天线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嘉瑞科技有限公司、广州通导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公司中心研究所移动通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研发中心项目三部副经理、经理,质量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中试部经理,智造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毛赵建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李铁钢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位,政工师、高级程序员。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四川海格恒通专网科技有限公司、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广州海格亚华防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海格天乘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海格星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西安驰达飞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格晶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联通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管,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广东出版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等职务,广东海格怡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等职务。

李铁钢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曲焦先生,中国国籍,1976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北京海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海格天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任海南水电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平潭综合试验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广州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基建管理部部长等职务。

曲焦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邓珂先生,中国国籍,1980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研究院院长,南京天枢通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海格防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四川海格恒通专网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海格天乘技术有限公司、重庆海格空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晶维天腾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公司研究所超短波部设计师、项目经理,联合通信公司副总工程师,研究院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常务副院长,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

邓珂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袁万福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广东海格怡创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海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海格天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峻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海华电子企业(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广东石油化工学院教师,广州证券机构管理总部经理助理,广东健力宝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经理,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济小组副组长,广东广粮实业有限公司营运中心总经理,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营运助理,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总经理,广州赛哲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袁万福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舒剑刚先生,中国国籍,1983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舒剑刚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王耿华先生,中国国籍,1981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副经理。曾任广东省东方进出口公司办公室主任,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主管,广州穗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证券部经理助理。

王耿华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9)肖始瑜先生,中国国籍,1985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资深特许公认会计师(FCCA)、注册管理会计师(CMA)。现任公司审计总监、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曾任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经理、森那美集团大中华地区内审部审计主任等职务。

肖始瑜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5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于2026年1月1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等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

1、非独立董事:余青松先生(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李君先生、赵倩女士、钟勇先生、黄刚先生

2、独立董事:刘运国先生、韦岗先生、朱义坤先生

3、职工代表董事:苏秋霖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为刘运国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朱义坤先生(独立董事)、赵倩女士。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为韦岗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刘运国先生(独立董事)、李君先生。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为朱义坤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刘运国先生(独立董事)、韦岗先生(独立董事)、余青松先生、苏秋霖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专门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已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其中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刘运国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情况

1、总经理:喻斌先生

2、副总经理:毛赵建先生、李铁钢先生、曲焦先生、邓珂先生

3、财务负责人:袁万福先生

4、董事会秘书:舒剑刚先生

5、证券事务代表:王耿华先生

6、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肖始瑜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秘书舒剑刚先生、证券事务代表王耿华先生均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与岗位要求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号码:020-82085571

传真号码:020-82085000

电子邮箱:hgzqb@haige.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88号

三、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余少东先生、胡鹏翔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最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特瑞")持有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5,514,408股(占公司总股本510,173,053股的5.00%),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已于2022年8月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贝特瑞的通知,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股东贝特瑞计划根据市场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101,73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为自公司披露股份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在减持总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的前提下,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导致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
持股数量	25,514,408股
持股比例	5.0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5,514,40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465,692	2.83%	2022/12/29~2022/12/29	12.93-12.93	2022/12/24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5,101,73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5,101,73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2月3日~2026年5月2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业务发展需要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否

作为首发前持股5%以上的股东,贝特瑞作出的承诺事项具体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单位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与本承诺不一致的,则本单位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照该等新的规定和要求执行;

4、在本单位持有5%以上发行人股份期间,本单位将持续遵守该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否

(四)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贝特瑞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因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股东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雀石泉鲤1号")计划在该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2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083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2.0995%。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在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公司股东雀石泉鲤1号于2025年10月27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76,900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0.09%。本次减持后,持股5%以上股东雀石泉鲤1号持有的公司股份14,123,100股,持股比例由7.01%下降至6.93%(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1%刻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公司股东雀石泉鲤1号于2025年10月28日至2025年10月2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861,600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0.91%;于2025年10月31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68,000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0.52%。本次减持后,持股5%以上股东雀石泉鲤1号持有公司股份11,193,500股,持股比例由6.93%下降至5.4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4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1%刻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公司股东雀石泉鲤1号于2025年11月6日至2025年11月10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00,700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0.490882%,本次减持后,雀石泉鲤1号持有公司持股比例由5.490845%下降至4.999963%(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雀石泉鲤1号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1%刻度和5%刻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6年1月12日,公司收到股东雀石泉鲤1号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雀石泉鲤1号本次已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4,2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83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2.0995%。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成,其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约定的股数。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10月27日至2025年10月29日	33.94	2,038,500	0.9922%	0.9999%
	大宗交易	2025年10月31日至2025年11月12日	30.05	2,241,500	1.0910%	1.0995%
合计			31.90	4,280,000	2.0831%	2.0995%

注:(1)股东雀石泉鲤1号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的股份。

(2)本表中的"比例"为四舍五入后保留四位小数的结果。

(3)本次减持大宗交易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受让的股份。

2、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14,300,000	6.9600	7.0147	10,020,000	4.8769	4.91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300,000	6.9600	7.0147	10,020,000	4.8769	4.91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0000	0	0.0000	0.0000
合计		14,300,000	6.9600	7.0147	10,020,000	4.8769	4.9152

注:本表中的"比例"为四舍五入后保留四位小数的结果。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股份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雀石泉鲤1号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其相关承诺的情况,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股东雀石泉鲤1号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6-001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6年1月12日(星期一)下午15:30;

通过深圳证券交